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 于 2025 年 1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 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 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增补宋宁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增补宋宁先生为公司董事的公告》(2025-002)

二、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聘任张晓峰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 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公司总会计师辞职暨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 (2025-003)

三、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2025-004)

四、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005)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